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林鈺容  
電話：8462860#222  
電子信箱：acact10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5419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來文、實施計畫 (376550000A\_1120154195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20154195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送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12學年度校園安全「反  
毒健康、幸福有我」海報創作競賽實施計畫，請各校鼓勵  
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12年8月2日花校輔字第  
112000085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於112年10月9日(星期一)前將參賽作品連同「報名  
表」、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(如附件1、2)，送交花  
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(電話：03-8320202；地址：花蓮  
市建國路159號)。
- 三、參賽特優及優等獲選作品將於各式宣導時機懸掛陳展，請  
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  
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  
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  
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112/08/08



1120002780